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307)

總目： (30) 懲教署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(1) 監獄管理

管制人員： 懲教署署長 (黃國興)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列舉出截止2026年3月1日，在全港各懲教院所內，因涉及2019年黑暴及違反「香港國安法」案件及罪行被拘留及服役人數及相關資料詳情，當中包括：

- 1.現時因涉案被調查及等候被判刑的拘留人數，以及被定罪服刑人數？
- 2.被拘留及服刑人士涉及罪行的分類數字？
- 3.被拘留及服刑人士的年齡分佈數字？
- 4.被定罪人士的最低、最高及平均刑期為何？

提問人：葉傲冬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1)

答覆：

截至2026年3月1日：

1. 涉及黑暴事件相關罪行或違反《香港國安法》或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》的還押在囚人士有25人，而定罪在囚人士有267人，共292人。
2. 在292人當中，181人干犯「暴動罪」，63人違反《香港國安法》或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》，而餘下48人涉及干犯其他刑事罪行，如非法集結、縱火等。
3. 在292人當中，21歲以下的在囚人士有7人，而21歲或以上有285人。
4. 上述267名定罪在囚人士的刑期介乎84日至23年10個月不等。懲教署並無備存相關在囚人士的平均刑期統計數字。